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1-035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增加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广汇中天广场 39 楼）；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马伟华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提示性公告及相关文件已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3,129,867,988 股，占上市公

司总股份的 50.608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2,838,547,92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5.897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91,320,06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105%。

2.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代表股份 292,085,86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22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765,8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12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291,320,06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105%。

3. 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北京德和衡（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 审议《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6,131,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06%；反对 3,278,1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7%；弃权 45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349,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209%；反对 3,278,1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223%；弃权 457,900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68%。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 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6,131,9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06%；反对 3,314,1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59%；弃权 42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35%。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349,8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209%；反对 3,314,1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346%；弃权 42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444%。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7,331,2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90%；反对 2,078,8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64%；弃权 45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46%。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9,549,1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315%；反对 2,078,8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117%；弃权 457,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68%。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 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7,331,2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190%；反对 2,179,5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96%；弃权 35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14%。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9,549,1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315%；反对 2,179,5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462%；弃权 357,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223%。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五) 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06,268,65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460%；反对 23,599,33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5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68,486,53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9204%；反对 23,599,3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07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六) 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7,585,3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71%；反对 2,282,6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2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9,803,2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185%；反对 2,282,6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81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七) 审议《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6,196,6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827%；反对 3,272,0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5%；弃权 399,300 股（其

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8%。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414,5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431%；反对 3,272,0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202%；弃权 399,3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67%。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兴航融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燕山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天津通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此项议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771,72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654%；反对 3,314,1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13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771,7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654%；反对 3,314,1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34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九) 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4,063,82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146%；反对 5,061,3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617%；弃权 74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7%。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6,281,70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0129%；反对 5,061,3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328%；弃权 742,8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543%。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6,915,48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057%；反对 2,952,5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94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9,133,3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892%；反对 2,95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1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此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7,763,58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328%；反对 2,104,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9,981,4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795%；反对 2,104,4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720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二) 审议《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126,589,8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53%；反对

3,278,1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88,807,72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8777%；反对 3,278,13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122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金川先生、马伟华先生、卓逸群先生、李铁民先生、王景然先生、刘文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3.1 选举金川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861,613,022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3,830,897 股

议案表决结果：金川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金川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2 选举马伟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861,660,022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23,877,897 股

议案表决结果：马伟华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马伟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

13.3 选举卓逸群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861,673,021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3,890,896 股

议案表决结果: 卓逸群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卓逸群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4 选举李铁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861,613,023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3,830,898 股

议案表决结果: 李铁民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李铁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5 选举王景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861,613,023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3,830,898 股

议案表决结果: 王景然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王景然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6 选举刘文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1, 613, 024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3, 830, 899 股

议案表决结果: 刘文吉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刘文吉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十四)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庄起善先生、马春华先生、刘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4.1 选举庄起善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2, 876, 123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5, 093, 998 股

议案表决结果: 庄起善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庄起善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2 选举马春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2, 829, 123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5, 046, 998 股

议案表决结果: 马春华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马春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3 选举刘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2, 133, 324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4, 351, 199 股

议案表决结果: 刘超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刘超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十五)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周珮萱先生、马丽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廖小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5.1 选举周珮萱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0, 024, 463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2, 242, 338 股

议案表决结果: 周珮萱先生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周珮萱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5.2 选举马丽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1)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 864, 067, 259 股

(2)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 26, 285, 134 股

议案表决结果: 马丽女士累积投票得票数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 马丽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向股东大会提交了 2020 年度述职工作报告，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工作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乌鲁木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新强、聂晓江；

(三)结论性意见：经办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0 日